

附 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国家统计局玉溪调查队的国家统计局玉溪调查队 2026 年食堂服务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国家统计局玉溪调查队 2026 年食堂服务采购项目，属于餐饮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云南境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51.9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97.53 万元（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）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，属于 /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/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（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），属于 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云南境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04 月 13 日